证券代码：301215　　证券简称：中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1

债券代码：123272　　债券简称：中汽转债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代码：123272　债券简称：中汽转债

2、本次调整前“中汽转债”的转股价格为：5.99 元/股

3、本次调整后“中汽转债”的转股价格为：5.94 元/股

4、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 年 11 月 10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167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0,390,4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1,039,040,000.00 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 6 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债券简称“中汽转债”，债券代码“123272”。

根据《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 为调整后转股价；P0 为调整前转股价；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一）转股价格调整原因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323,9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619.50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若董事会审议上述分红方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上述股本基数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对每股派发现金股利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1 月 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11 月 1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二）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次“中汽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5.99 元/股调整为 5.9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6 年 11 月 10 日开始生效。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计算方法为：P1=P0-D=5.99-0.05=5.94 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中汽转债”的转股期的起始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17 日，截至目前“中汽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4 日